

## 發送／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i) 透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或(ii)根據優先發售透過藍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股或以上預留股份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規定的全部資料的申請人，可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我們通知寄發／領取H股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我們的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領取任何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H股股票。

申請人如屬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印有公司印章的公司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須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認可的身份證明。

通過白表eIPO提出申請100,000股以下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人所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的收件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H股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下午一時正之前領取，則預期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相關申請指示所示地址的收件人，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申請人如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份獲接納，其H股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申請人如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有關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查詢及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操作簡介」所載程序)

查閱彼等的申請結果及應收回的退回股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股份戶口及退款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如有)後，香港結算亦將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明存入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以及存入彼等各自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存入彼等的申請付款賬戶。申請人如透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繳交申請股款，其退款(如有)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或之前以申請人(或如屬聯名申請，則排名首位申請人)為抬頭人的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發至其**白表eIPO**申請中指定的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自行承擔。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預期退款將於2022年12月29日(星期四)存入其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內。

H股股票僅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全球發售於該時間或之前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以及香港包銷協議及國際購買協議概無根據其各自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可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前成為有效。

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 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確認，就上市規則第8.08條而言，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92,400,182股H股(相當於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8.14%)將計入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請求聯交所行使根據上市規則第8.08(1)(d)條下的酌情權，而聯交所已授出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的規定，據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可降至低於已發行股本的25%(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或公眾所持H股的有關更高百分比(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或部分行使)。

董事確認，(i)概無承配人將於緊隨全球發售後單獨獲配售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10%以上；(ii)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iii)公眾人士持有的股份數目將符合香港聯交所所批准的最低百分

比；(i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本公司三大公眾股東於上市時持有的股份並無超過公眾人士持有的50%；及(v)根據上市規則第8.08(2)條，股份將於上市時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

緊接全球發售完成後及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i)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將為92,400,182股H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的18.14%，其符合聯交所授出的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條的條件所規定的最低百分比；及(ii)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第18A.07條，即市值至少為375百萬港元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一部分將由公眾人士於上市時持有。

##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2年12月30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主板買賣。H股將以每手200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為6955。

承董事會命  
山東博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及執行董事  
姜華

香港，2022年12月29日

名列本公告所涉及的申請的本公司董事為：(i)執行董事姜華女士及竇昌林博士；(ii)非執行董事李又欣博士、劉元沖先生、李莉女士及陳杰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史錄文先生、戴繼雄先生及余家林博士。